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在2021年度担任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有效保证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的合理性和公平性，较充分地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现就2021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1年，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8次董事会会议、2次股东大会会议，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年度内任职期间本人均认真地审议了董事会的各项议案，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做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对2021年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本人认为公司2021年审议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上述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独立意见类型
2021年4月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 5、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独立意见 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关于续聘2021年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9、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10、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 11、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同意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免去黄强独立董事及相关职务的独立意见 13、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2021年6月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1年6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1年8月1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1年11月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独立意见 2、关于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的情况

2021年，本人积极采用现场和通过审阅相关材料、参加电话及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及治理情况。并通过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和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关注外部环境和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相关报道，对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能够做到及时的了解和掌握。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利用参加董事会、审阅相关材料、参加电话及视频会议的方式，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的汇报，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及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问询、交流，通过查阅有关资料，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风险事件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进行了解，促使公司更加注重规范运作。同时，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 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升自身履行职责的能力。

五、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1年，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主持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讨论了公司出具的定期报告、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要求进行了审查；对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等事项进行审议，发挥了审计监督的作用，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经营管理水平。并对公司2021年报审计工作与会计师进行沟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及内控管理等工作情况进行充分讨论。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事宜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我认为公司总体上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状况的现代企业制度和治理结构，公司运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希望公司继续加强对行业发展情况、资本市场新政策、新动向等方面的研究和把握，继续发挥公司在行业的带头作用、进一步提高公司资本运作能力，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七、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发生。

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态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认

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联系方式：szkczx3@126.com。

独立董事：_____

许怀斌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